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初編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 38 冊

萬寶全書：

明清時期的民間生活實錄（下冊）

吳蕙芳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萬寶全書：明清時期的民間生活實錄（下）／吳蕙芳著 — 初版 — 台北縣永和市：花木蘭文化工作坊，2005〔民94〕

目 2 + 207 面：19×26 公分（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初編：第 38 冊）

ISBN：986-7128-09-5（精裝）

1. 萬寶全書－研究與考訂 2. 中國－社會生活與風俗

046

94019227

ISBN 986-7128-09-5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初 編 第三八冊

ISBN：986-7128-09-5

萬寶全書：明清時期的民間生活實錄（下）

作 者 吳蕙芳

主 編 潘美月 杜潔祥

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工作坊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工作坊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電子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初 版 2005 年 12 月

定 價 初編 40 冊（精裝）新台幣 62,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萬寶全書：
明清時期的民間生活實錄（下冊）

吳蕙芳 著

獻給 戴玄之教授
(1922-1990)

上 冊



目

錄

王 序	
緒 論	1
第一章 明清時期的民間日用類書	11
第一節 民間日用類書的淵源與演變	11
第二節 明清時期民間日用類書的盛行	22
一、經濟的發展與影響	22
二、社會的流動與變遷	27
三、教育的普及與文化事業的發達	30
四、文人的世俗化	33
第二章 明清時期《萬寶全書》的演變	37
第一節 《萬寶全書》的版本發展	37
第二節 《萬寶全書》的類目變化	56
第三章 文化基礎的傳承	67
第一節 天文曆法	67
第二節 史地常識	74
第三節 官秩律令	89
第四章 實用智能的學習	99
第一節 謀生技藝	99
一、耕作與飼畜	99
二、算法與交易	113
第二節 玄理術數	122
一、命 理	122
二、相 法	131
三、風 水	145
四、擇 日	159
五、雜 占	167
第三節 養生保健與醫療衛生	180
一、保 養	180
二、健 身	186
三、醫 療	192
四、祛 病	202

下 冊

第五章 社交活動的歷鍊·····	209
第一節 日常禮儀與規範·····	209
一、童訓教養·····	209
二、四禮規範·····	215
三、勸 諭·····	230
第二節 人際交往與應世規矩·····	238
一、柬帖運用·····	238
二、關禁契約·····	247
三、呈結訴訟·····	257
第六章 休閒興趣的培養·····	267
第一節 怡情養性·····	267
一、書 法·····	267
二、繪 畫·····	272
三、音 樂·····	278
四、詩 文·····	283
五、戲 令·····	291
第二節 娛樂活動·····	306
一、棋 藝·····	306
二、骰 戲·····	312
三、牌 術·····	322
四、技 法·····	327
五、風 月·····	339
結 論·····	345
附錄 明清時期各版《萬寶全書》目錄·····	355
後 記·····	387
修訂版後記·····	389
徵引書目·····	391
圖例來源·····	415

第五章 社交活動的歷鍊

社交活動乃人群團體中無可避免之往來，然此種交往非恣意而行，有其既定規範，須有一定的學習與經歷。本章擬就明清時期民間日用類書中相關內容，說明此時期民間社會生活的情況及其特點。

由於言行舉止的學習培養涉及教育，故有關社交活動的歷鍊應包括透過家庭教育而具備的日常禮儀與行為規範，以及實際進入社會與人接觸應有的經歷；因此，本章共分兩節，首論屬於家庭教育的童訓教養、四禮規範及屬於社會教育的勸諭，次論與人平時交往的柬帖運用與涉及法律責任的關禁契約、呈結訴訟等部分。

第一節 日常禮儀與規範

一、童訓教養

童訓教養屬家庭教育之一環，古代家庭為培育優良成員以順利延續家族發展，對其子弟教育甚為重視，尤其是在貴族家庭中，往往有家約、家訓之著作傳承以為教育子弟遵循之原則。中國較有系統專門論述和總結教子治家經驗的家教著作，始於魏晉南北朝時，如王肅的《家誡》、杜恕的《家世戒》、嵇康的《家誡》、顏延之的《庭誥》，而顏之推的《顏世家訓》更被視為古今家教著作之鼻祖。此種重視家教風氣延續至宋代，因文化教育普遍，平民社會興起，亦普及到一般的民間家庭〔註1〕，影響所及，民間日用類書中亦不乏此一內容。

明清時期民間日用類書僅明代版本涉及童蒙教育的記載，其內容一開始即言

〔註1〕 閻愛民，《中國古代的家教》（北京：商務印書館國際有限公司，1997.3），頁18。

古者生男，俟其稍有知識，則教之以恭敬尊長，禁其頑暴；六七歲時始習書寫，夙興夜寐，毋容其情怠；衣服量其寒暖，勿使其失時，飲食必須樽節，毋使其過度；八歲始令入小學，教之以灑掃應對之節，令讀孝經四書，始為講解，始知禮義，收其放心，養其情性；十歲出就外傳，居宿于外，乃讀經傳諸史，使知善惡之所由來，是非之別，利害之端，博視群書，當知古今行事以崇，學業日積月深，自然成就，故孔子曰，少成若天性，習慣如自然，此乃聖人之遺訓，教人之法也。今人少諳此理，習於常情，始見其子頗有聰明之資，便謂其必自能，遂荒其業；亦有見其子之資質魯鈍，謂其終不能成，遂廢其學。或者恃其富貴，倚其世祿，乃驕其子孫，以致嬉遊失業，習於下流；如此之類，是不愛其子，忝辱祖宗，是故，養子不可以不學，而教之不可以不嚴也，學之篤，教之嚴，未有不成器也。先儒有言，學則庶人之子為公卿，不學則公卿之子為庶人，可不慎哉〔註2〕！

此明白顯示明代童蒙教育的幾個特點，首先，童蒙教育是有階段性的，不同年齡層應有不同學習內容；其次，童蒙教育內容實包含品德教育、生活教育及知識教育三部分；最後，強調童蒙教育應自小開始，且教子須嚴，而後天學習結果實較先天資質、稟賦的影響力更大。

事實上，當時人們以為，萬事萬物不論其先天質材若何，不經一定加工程序，實難以發揮功效，施展長才，而人亦不例外，故「學是無價之寶」〔註3〕；而童蒙教育乃個人學習之最初階段，影響日後發展甚大，實須加以重視。故民間日用類書往往列出前人之家訓、家則、世範內容供參考，並以為童蒙教育值得歷代人們重視之明證〔註4〕。

明代童蒙教育首重品德修養〔註5〕，尤其是禮義道德，此實區隔人與禽獸之不同〔註6〕。故〈訓蒙八規〉中首列學禮項曰：

凡為人要識道理，識禮數；在家庭事父母，入喜（書）院事先生，並要恭敬順從，遵依教，與之言則應，教之事則行；敬兄長，處朋友，毋得怠慢，自任己意〔註7〕。

〔註2〕《積玉全書》，崇禎年間刊本，卷30〈訓童門〉，頁1上～下，「教子指南」。

〔註3〕《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11下～12下，「勸學篇」。

〔註4〕《萬書萃寶》，萬曆24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1上～6下，「先輩蒙養」。

〔註5〕《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1上，「教子要語」曰：「教子之方，當以弟孝忠信禮義廉恥為尊」。

〔註6〕《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12下，「禮義篇」。

〔註7〕《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2上～3上，「訓蒙八規」。

至於實際內容可分事親、事師、事兄、處友等不同，各部分均有歌訣指示，如事親是「父母深恩等昊天，兒當孝順保生全；早晨先起問安否，晚夕還來看坐眠。懷果便知思顧養，望雲心每在親邊；有時打罵并嗔怒，只是和顏與笑言」〔註8〕。事兄應是「兄友弟兮弟敬兄，天然倫序自分明；席間務讓兄居左，路上應該弟後行。酒食須先供長者，貨財切勿起爭心；諄諄悔汝無他意，原是同胞共乳人」〔註9〕。而處友則為「朋友之交道若何，少年為弟長為哥；同行共席須謙讓，立志存心互切摩。終日群居談道義，青春可惜莫蹉跎；休論富貴與貧賤，同氣相求所益多」〔註10〕。

除對父母兄弟及老師朋友的孝悌尊敬外，品德教育還包括不得尙氣凌人、多言輕笑、胡亂罵人、愛人財物、打謊嗔人等〔註11〕。同時，逢人作揖以示禮貌，或更進一步行跪拜之禮，亦均有一定禮儀規範，須加以注意，故民間日用類書有專列學揖跪拜要領以為參考，其內容為：

凡叉手之法，以左手緊把右手大拇指，其左手小指則向右手腕，右手四指皆直，以左手大指向上，如以右手掩其胸，手不可太著胸，須令稍去胸二三寸許，方為叉手之定法也。

凡作揖時，用稍闊其足立則穩，揖時須直其膝，曲其身，祇（低）其頭，眼看自己鞋頭為準，威儀方美；使手只可至膝畔，不得入膝。尊長前作揖，手須過膝下。喏畢，則手隨時起而叉於胸前；揖時須全出手，不得只出一大拇指在袖外，謂之鮮禮，非見尊長之禮也〔註12〕。

生活教育則「始於衣服冠履，次及語言步趨，次及灑搭捐潔」乃至「雜細事宜皆所當知」〔註13〕，每一部分均有其含意及具體內容，如衣服冠履部分，其義為：

大抵為人先要身體端整，自冠巾衣服鞋襪皆須收拾愛護，常令潔淨整齊。我先人常訓子弟云，男子有三緊，謂頭緊、腰緊、腳緊；頭謂頭巾，未冠者總髻；腰謂以條或帶連腰，腳謂鞋襪。此三者要緊束，不可寬慢，寬慢則身體放肆，不端嚴，為人所輕賤矣。

故在衣服冠履上應注意：

〔註8〕《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2下，「事親歌」。

〔註9〕《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2下～3上，「事兄歌」。

〔註10〕《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3上，「處友歌」。

〔註11〕《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5下，「訓立歌」。

〔註12〕《三台萬用正宗》，萬曆27年刊本，卷6〈師儒門〉，頁2上～下，「小兒學揖示訣」。又有學習歌訣，見《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4下，「訓揖歌」。

〔註13〕《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7下～8上，「童蒙須知」。

凡著衣服，必先提整襟，須結兩衽，紐帶不可令有關落。飲食照管，勿令污壞。行路看顧，勿令泥漬。

凡脫衣服，必齊整摺疊箱篋中，勿散亂頓放，則不為塵埃雜穢所污，仍易於尋取，不致散失。著衣既久，則不免垢膩，須要勤勤洗滌，破綻則補綴之，儘補綴無害，只用完潔。

凡盥面，必以巾帕庶護衣領，捲束兩袖，勿令有所濕。

凡就勞役，必去上籠衣服，只著短便，愛護勿使損污。

凡日中所著衣服，夜臥必更，則不藏蚤虱，不即敝壞，苟能如此，則不但威儀可法，又且不廢衣服。晏子一狐裘，三十年雖猶在，以儉化裕，亦其愛惜有道也，此最飾身之要，毋忽〔註14〕。

行為舉止亦有一定，如坐應「雙手肅容儀，端拱安然似塑泥，莫把一身偏左右，謾將兩手弄東西；與人並坐休橫股，獨坐之時亦整衣」；立時「要端然，兩腳齊收似並蓮，莫一腳前一腳後，將身跛倚向人前」；而行動則需「無事莫匆匆，休與顛狂一樣同，怕有崎嶇須隱（穩）重，恐遭傾跌失儀容，但遇親鄰須作揖，若逢尊長後相從」〔註15〕。

至於細雜事宜，如「凡子弟須要早起晏眠，凡喧鬧爭鬥之處不可近，無益之事不可為」、「凡飲食則食之，無則不可思索，但粥飯充飢不可闕，食物勿爭較多少美惡」、「凡飲食於長上之前，必輕嚼緩嚥，不可聞飲食之聲」、「凡執器皿必端嚴，惟恐有失」、「凡向火勿迫近火傍，不惟舉止不住，且防焚燕衣服」、「凡如廁必去上衣，下必浣手」等〔註16〕，均須加以注意。

知識教育方面，則首先教導認字、寫字及學習常識的基礎教育。孩童六歲即令早晨上學，半日為限，以免其精神不濟。認字、寫字先習大字，長大後再習小字；若先習小字則拘其手腕，長大後不易習大字。練習時一日兩大字，兩字端正方可換字，初學者不可貪多，一日限兩字，每字每日令常見以識牢固；半載之後，下午亦上學〔註17〕。

學習常識時多以數字為綱，配合歷史、地理、天文、倫理道德、名物等內容以

〔註14〕《三台萬用正宗》，萬曆27年刊本，卷6〈師儒門〉，頁5上～下，「衣服冠履第一」。

〔註15〕《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3下，「訓坐歌」；頁5上，「訓行歌」、「訓立歌」。

〔註16〕《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10下～11下，「雜細事宜第五」。

〔註17〕《三台萬用正宗》，萬曆27年刊本，卷6〈師儒門〉，頁3上，「初入學法」、「小兒寫字法」。

爲學習教材，茲將其內容表列如下：

歷	史	二相、二典、三代、三國、三皇、三王、三傑、三公、三司、三謨、三統、三傳、三史、四皓、五爵、五經、五帝、五霸、五代、五子、六部、六國、六官、七雄、七賢、八蠻、九御、九棘、十志、十台
地	理	兩越、兩都、三神山、三邊、三島、三江、三山、四方、四瀆、四表、四夷、四關、五湖、五岳、六合、八方、九五、九州、九澤、九江、九河、九泉、巫山十二峰
倫	理	二親、三才、三教、三德、三友、三牲、三清、三父、三族、三從、三省、三尊、三綱、三生、三場、三達、三禮、三事、三偷、四教、禦家四教、四維、四端、四箴、四器、四德、四奸、四事、四行、四知、四祭、四輕言、四侍、四重、五事、五德、五常、五仁、五紀、五服、五倫、五教、五戒、五不娶、六事、六禮、六親、六極、七出、八母、九族、九思、九疇、十義、十端、吾鄉四約、君子四時、立身四好、太宗三鑑、馬胤孫三不開、魏公四無益、康節四無望、孫昉四休、王伯大四留、萊公六悔
天	文	一理、一紀、兩儀、二極、兩曜、二氣、三光、三月、三朝、三陽、三伏、三元、三餘、四象、五行、五氣、五星、五雷、六氣、七政、七星、七元明子、八卦、八風、九曜、十千、十將、十翼、十一曜、十二時、十二支
醫	學	三部、四體、五臟、五竅、六臟、六根、六茂、七情、攝生四要、處方四味
其它名物		三台、三端、三略、三場、三元、三魁、三歸、三到、四妙、四書、四配、四詩、四民、四時生意、四窮民、四臣、四生、四靈、四馬頭、五音、五谷、五菜、五辛、五味、五色、五運、五牲、五果、五樂、六藝、六畜、六諂、六獸、八音、八刑、八體、九流〔註18〕

同時，佐以歷朝賢孝、德高之人爲楷模以供典範學習之本，這些模範可分爲生知、學知、親愛、交友、會友、寬洪及清操七大類，如生知代表有人號曾子的張霸、請面試文的曹植、字父不拜的常林、與客戲談的楊修、座稱顏回的謝尚、提戈取印的曹彬；而學知代表則有閉戶讀書的孫敬、帶經而鋤的倪寬、鑿壁引光的匡衡、囊螢讀書的車胤、映雪讀書的孫康、隨月讀書的江泌、藏火燃燈的祖瑩、承牛讀書的

〔註18〕《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1下～15下，「童蒙必用」。

李密等〔註19〕。

孩童讀書可分初學及長成兩階段。初學者可使其讀《蒙求》、《孝經》序，初授不必多讀，每次四句，兩兩學習，並配合所識之字；先句句讀，後則通讀，若遇難處，特讀數十遍；易則不必句句讀，通讀時一次讀即可。又讀書後還須時時複習，乃能溫故而知新〔註20〕。同時，讀書切戒好遊、好博、好飲、好鬥及好逸五種不良習性〔註21〕，否則難有成就。

長成後階段，除學習書籍內容本身，更要進一步了解經史由來、書籍本末、文章緣起、聲律類格等與讀書相關事物，以為更高層的知識學習作準備；故民間日用類書有對河圖、洛書、八卦之圖文解釋〔註22〕，及各種經史子集重要著作之來源、內容、註解予以扼要說明；如《孝經》是由「唐明皇註。按書序魯共王好治宮室，壞孔子之宅以廣其居，壁中得所藏；古文孝經凡十有八章，共一千九百單三字」；而《論語》是由「何晏集解。孔子弟子記諸善言，凡二十篇；成於曾子、有子之門人，有齊論，又有魯論，又有古論。齊論有問王知道二篇，凡二十二篇；古論分堯曰，下章子張問為一篇，有兩子張，凡二十一篇；孔子魯人故謂之魯論，魯語又謂之論語，語共一萬五千九百一十六字」〔註23〕。其它還有史部類的《史記》、《西漢史》、《東漢史》、《三國志》、《東西晉史》、《南北史》、《隋史》；子部類的《老子》、《莊子》、《荀子》、《楊子》、《抱朴子》、《韓非子》、《淮南子》、《公孫龍子》等書之介紹〔註24〕；以及各式文章體例，如詩、策、啓、奏、牋、篇、圖、約、文、訓、辭、誠、弔、狀、頌、誌、詞、令、論、議、薦、銘、箴、序、引、碣、誥、誓、檄等之應用說明〔註25〕。

又讀書必備的工具，不論是筆、墨、紙、硯的認識與選擇，及其它相關了解，如洗硯、修破硯、洗筆、收筆、製墨、脩壞墨、藏墨；乃至用印、收書、封書、造油紙糊書窗、辟蚊蠹防書蛀、點燈、燃燭等方法，亦須充分掌握，以發揮「工善其

〔註19〕《文林聚寶萬卷星羅》，萬曆28年序刊本，卷32〈奇策門〉，頁1上～4下，「歷朝賢孝」。

〔註20〕《三台萬用正宗》，萬曆27年刊本，卷6〈師儒門〉，頁3下～4上，「小兒讀書法」、「小兒讀書法」。

〔註21〕《萬書萃寶》，萬曆24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7下～8下，「讀書五戒」。

〔註22〕《三台萬用正宗》，萬曆27年刊本，卷6〈師儒門〉，頁1上～3下，「經史述作」。

〔註23〕《三台萬用正宗》，萬曆27年刊本，卷6〈師儒門〉，頁4上，「文籍本末」。

〔註24〕《三台萬用正宗》，萬曆27年刊本，卷6〈師儒門〉，頁6上～7下，「文籍本末」。

〔註25〕《三台萬用正宗》，萬曆27年刊本，卷6〈師儒門〉，頁9下～10上，「辭章類」；頁11上～下，「聲律類格」。

事必利其器」之效〔註26〕。

不論是品德教育、生活教育或知識教育，由於童蒙教育自幼即始，為免孩童對學習起反感，或因童稚不勝負荷壓力，在教學方法上往往強調誘導方式、適性原則，因為「大抵童子之情，樂嬉遊而閒拘檢，如草木之始，萌芽舒暢之則□達，推撓之則衰痿」，故「教童子必使其趨向，鼓舞中心喜悅，則其進自不能已，譬之時雨春風沾被草木，莫不萌動發越，自然日長月化，若冰霜剝落則生蕭索，日就枯槁矣」〔註27〕！

此外，童蒙教育內容亦強調男女之別的教育目標，故有云：

男女之別，內則內（曰），凡生子擇於諸母，與可者，必求其窺裕慈惠，溫良恭敬，慎而寡言者，使為子師；凡子能食，食必教之以右手，能言，男則教其應聲必高而速，女則教其應聲必柔而長，此乃男剛女柔之道也；是以男帶則用革，取其強健也，女帶必用絲，取其柔軟也。……男女七歲，坐不同席，食不共几，八歲出入門戶，及即席飲食先後，長者教之以謙讓之禮，使識廉恥之節。女子十年不出，擇女師教之，使其語柔順，容貌溫恭，及執麻桑治絲蘭（蘭），縫紉組訓學女工，以供衣服；觀於祭祀，納酒漿籩豆俎醢禮，相助奠，皆使知之。既能知之，則男女有別，而人倫之序明矣者〔註28〕。

綜觀明代童蒙教育內容可知此時教育實以品德教育為重，而以生活教育為學習基礎；又知識教育雖亦為童蒙教育之重要內容，卻不是特別被強調，且知識教育非僅書本內容之單純學習而已，實須涵蓋其它與讀書相關之各種事物的了解與掌握。在實際教學上，此時已主張採用誘導、啟發而非強迫、硬性之教學法；同時，男女有別的教育目標亦明顯可見。

大致而言，有關童蒙教育內容的刊載，僅見於明版民間日用類書中，至清代前期三十卷版本及清代後期二十卷版本已無此一門類的設立。

二、四禮規範

四禮指得是冠、婚、喪、祭四項與家庭生活密切相關的禮儀。古代家庭對其成員除以童蒙教養陶冶其品德心性、教導其言行舉止外，亦以冠、婚、喪、祭四禮維持其家風、規範其秩序，而兩者目的均為家庭人際關係之和諧與家族的穩定發展。

〔註26〕《三台萬用正宗》，萬曆27年刊本，卷6〈師儒門〉，頁11下～19上，「文房備用」；頁17下，「辟蚊蠹諸蟲方」。

〔註27〕《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6下，「蒙養旨規」。

〔註28〕《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33〈訓童門〉，頁7上～下，「教子成規」。

冠禮屬古代五禮中之嘉禮〔註 29〕，源於氏族社會中的成人禮，其施行意義除標誌身體上的發育成熟，從此可婚配外，亦表明日後開始享有並承擔成人的權利與義務；此禮在貴族社會中甚受重視，因其涉及政治與經濟利益的分配，然宋代以後隨著門閥勢力沒落，冠禮逐漸平民化並簡化〔註 30〕。而民間日用類書亦有冠禮記載，以供參考使用。

明清時期男子年十五至二十，無居喪期者，皆可由主人爲之行冠禮〔註 31〕。行禮前三日，主人率眾，盛服盥洗，男左女右列於祠堂，請出神主，主人斟酒，主婦點茶，以祝文祭告祖先。接著，擇親朋友好中閑於禮者任贊者及執事者，請德高望重者任賓者，並備妥衣服冠巾鞋履等物候用。

行禮當日，儀式分初加冠、再加冠、三加冠、醺禮、加字、禮賓等階段。初加冠、再加冠及三加冠是分別冠以頭巾、帽子及幘頭三種不同頭飾，象徵冠者之成長；醺禮則是祭神上告冠者已成人之事；加字是冠者正式由長者爲之取字號，亦代表其已成長，日後須以字號稱之而諱呼其名；禮賓則是以酒宴客，使分享主家喜悅。冠禮行完後，主人仍須率眾於祠堂祭告祖先，如此全部的儀節才算正式完成。

在整套冠禮儀式中，每一階段均須配合一定行爲規範進行，不可違反。如第一階段的加冠儀式爲：由通贊唱開始，眾人序立，賓者自門外入告主人；賓至，引贊唱，請迎賓，主人出門外迎賓，賓主相見，主東賓西互揖，主人再揖賓請行，而主人舉手揖遜，贊者隨行；主由東階賓由西階進，三讓而升階，通贊唱，賓主就位，主拜賓再拜，冠拜贊者亦拜；贊者盥洗，賓者依禮行布席，贊者奠櫛，即以筒盛梳子幅巾置於席，立於將冠者之左；將冠者出房南向立，賓揖將冠者，互相就席，將冠者西向跪，贊者解冠者髮梳之再合紒。

接著，正式開始加禮，賓降階盥洗，主人從之，主揖賓後，雙方復位，執事者進始加服加冠，以盤盛巾進至於階，賓降階詣冠者前，冠者跪受，賓者祝畢加巾於冠者首，冠者起與賓者揖，再回房易服；待冠者出房，賓者再祝加帽子，畢後冠者再易服；再出，行三加禮。

〔註 29〕中國古禮分吉、嘉、軍、賓、凶五種，其中，冠禮、婚禮屬嘉禮，喪禮屬凶禮，祭禮屬吉禮，參見胡平生，〈中國古代的禮儀制度〉，收入陰法魯、許樹安主編，《中國古代文化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6.11，5 次印刷），冊 2，頁 2、29、67。

〔註 30〕王玉波，《中國古代的家》（北京：商務印書館國際有限公司，1995.6），頁 134～135、138。

〔註 31〕《新刻鄴架新裁萬寶全書》，萬曆 42 年序刊本，卷 7〈四禮門〉，頁 1 下，「初加冠」。又主人謂冠者之祖宗、家長，而禮制中，母亦爲家長；見《三台萬用正宗》，萬曆 27 年刊本，卷 16〈四禮門〉，頁 1 上。

三加冠後行醺禮，設醺席，賓揖冠者即席，立席右南向，贊者自房中酌酒捧至於賓；賓受酒詣醺席，北向祝神，祝畢冠拜賓不答；冠者入席受酒南向立，賓復位東向答，冠者前拜；贊者以裸盛脯醢自房中出，冠者進席前跪，左手執盞右手執脯醢祭之，退就席末跪啐酒少許，贊者撤脯醢復位，冠者拜賓，賓答拜，再拜贊者，贊者立於賓左東答拜。

醺禮後行加字禮，賓主俱降階，主東賓西，冠者亦自西階降東南向立，賓者字冠者並祝告之，冠者對辭曰：「某不敏，敢不夙夜，祇奉」拜，再拜賓者賓不答。禮畢，賓揖主人曰：「盛禮既成，請退」；主人揖賓曰：「某有薄酒，敢禮從者」；賓辭曰：「某不敢當」；主人請曰：「姑少留」；賓曰：「敢不從命」；主人乃揖賓，客次，贊者從之，後賓主對揖，主人命執事治具，招待賓客與至親好友。最後，主人拱手向賓前，致辭曰：「某子加冠，賴吾子教之，敢謝」；主人拜賓，賓答拜，主人拜謝贊者；主人獻酒並行酒一遍，賓醉酒，冠者及執事者亦行酒，或三行或五行；執事以盤奉幣進之，主人受以獻，賓受以授，賓謝主人再拜，平身送賓至大門，揖，俟賓上馬，冠者遂出見於鄉先生及父之執友〔註32〕。

其中，每一階段均有相應祝文，如初加祝文曰：「吉月令日，始加元服，棄爾幼志，順爾成德，壽考維祺，以介景福」，再加祝曰：「吉月令辰，乃申爾服，敬爾威儀，淑慎爾德，眉壽萬年，永壽胡福」，三加祝曰：「以歲之正，以月之令，咸加爾服，兄弟具在，以成厥德，黃考無姜，受天之慶」。醺禮祝辭為：「旨酒既清，嘉荐令芳，拜受祭之，以定爾祥，承天之休，壽考不忘」。加字禮祝辭則為：「禮儀既備，令月吉日，昭告爾字，爰字孔嘉，爾士攸宜，宜之于嘏，永壽保之」〔註33〕。

同時，禮儀進行中各個人、事、物位置的設立亦有一定，如冠者房應設於東北隅，冠席置於階東，冠所位於東階下，三加冠席則在西階下，而醺席位置在西北隅〔註34〕；又長子冠禮與其它諸子冠禮之位置佈置亦有差別，民間日用類書均以圖示供人應用〔註35〕。

至於其它為行冠禮而產生之種種人際交往，如主家邀請賓者、贊者及親友參加冠禮，賀人家有子、有孫行冠禮，或賀人家有女行笄禮等，均有各種不同帖式及回

〔註32〕《三台萬用正宗》，萬曆27年刊本，卷16〈四禮門〉，頁3上～5上，「儀節」。

〔註33〕《新刻鄴架新裁萬寶全書》，萬曆42年序刊本，卷7〈四禮門〉，頁1下～2下，「初加冠」、「再加帽子」、「三加幘頭」、「醺禮」、「賓字冠者」。

〔註34〕《新刻鄴架新裁萬寶全書》，萬曆42年序刊本，卷7〈四禮門〉，頁1下，「加冠摠說」。

〔註35〕《三台萬用正宗》，萬曆27年刊本，卷16〈四禮門〉，頁5上～下，「長子冠圖」、「眾子冠圖」。

函，如主家請人爲賓者札爲：

緬惟冠者，禮之始也，加禮之重者，古者尊□，故行之於廟，冠之於賓，先生道高望重，齒德俱優，士民景仰，敬修寸楮，敢迓上賓，櫛髮合紒，冠服三加，醺詞三致，冠而字之，頑兒加元服棄（膺）爾志順成德，先生其終教之矣，敬掃蝸廬顙埃 驕從〔註36〕。

其答受式爲：

僕聞古者二十而冠，所以責成人之禮，蓋將責爲人子、爲人臣、爲人少者，之行於其人，故其禮至重也。今古禮久廢，執事復而行之，愧僕涼德，敢承賓禮，令子岐嶷，不凡芝蘭，玉樹生際庭除，今加元服，成人有德矣。預賀預賀，尊命敬承，對使拜復〔註37〕。

而賀人加冠則曰：

恭惟執事天成美質，爭誇冠玉之姿，首服榮加，遂喜成人之道，某謹當趨賀，偶以冗羈，茲陳微意，聊表慶忱，幸不以輕瀆見罪也〔註38〕。

亦有女子二十行笄禮者，故有請女賓啓，內容爲：

嘗聞內則云，女子二十而笄，今此禮久廢。茲有女年適可笄，欲舉行之，伏聞孺人禮度夙閑，故屈惠臨以教之，俾小女得聆閭訓，少諳四德三從之旨，不勝幸甚〔註39〕。

而賀人女笄曰：

恭諗令愛笄服榮加，夙有閨中之秀德容茂著，乃多林下之風，欲採寸芹，而效獻第，慚四壁之荒涼，貢以菲儀，莞入爲幸〔註40〕。

其餘還有新冠請人、子冠請人、孫冠請人、新笄請人、賀子冠、賀孫冠，及各相應之答受式等〔註41〕。大致而言，不論是祝文或帖式內容主要均爲表達祝賀、祝福及厚望之意，祝被加冠者吉祥如意，長壽大福，並勉勵其從此化解童心，具備成年人應有之風範行止。

綜觀明版民間日用類書中對冠禮之刊載，不論是儀節程序或相關帖式範例介紹均頗爲詳細，然從上述民間日用類書刊載之冠禮帖式內容中，可得知此種禮儀在明

〔註36〕《新刻鄴架新裁萬寶全書》，萬曆42年序刊本，卷7〈四禮門〉，頁2下～3上，「請冠賓札」。

〔註37〕《新刻鄴架新裁萬寶全書》，萬曆42年序刊本，卷7〈四禮門〉，頁3上，「答札」。

〔註38〕《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5〈體式門〉，頁8上～下，「賀人加冠」。

〔註39〕《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5〈體式門〉，頁8上，「請女賓啓」。

〔註40〕《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5〈體式門〉，頁9上，「賀女笄」。

〔註41〕《萬寶全書》，崇禎元年刊本，卷5〈體式門〉，頁8下～10上。